## 实验室试剂、耗材意向

## 供应商采购项目公告

**采购单位：福建省福州环境监测中心站**

**项目编号：FZHJJC-2024004**

**时 间：二O二四年三月**

目录

[实验室耗材意向供应商采购项目](#_Toc532916736) 1

[采购文件 1](#_Toc532916737)

[第一章 采购邀请函 3](#_Toc532916738)

[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](#_Toc532916739)

### 第一章采购邀请函

为做好环境监测日常工作，保障我站环境监测工作顺利进行,现对实验室试剂、耗材意向供应商采购项目进行报价邀请，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诚邀符合资质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。

凡有意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，请于2024年3月22日下午17:30时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报价及相关资格审查材料，逾期报名或资料不全不予受理。

邮寄地址：福州市晋安区金鸡山路32号 福建省福州环境监测中心站

联系人与联系电话：陈先生，15396067292。

福建省福州环境监测中心站

 2024年3月18日

### 附件2：供应商须知

一、项目概况

①项目名称：实验室试剂、耗材意向供应商采购项目

②项目地址：福州市晋安区金鸡山路32号

③服务期限：1+2年（试用一年，经业主方考核合格可续签两年。）

④采购要求：投标人提交的产品质量须符合相关国家标准，且为未拆封、原装的正品新品；采购标的物到货时，供货方与需求方需要当面进行清点。

⑤其他要求：

（1）投标人在接到任务后要在30分钟内响应，供货时间为收到订单后48小时内。投标人应在投标时明确配送方式(如送货上门等)并承诺送货时间(如:工作日送货、全年无休、节假日正常配送等)，以及收到订单到送达采购单位指定地点所需时间。

（2）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订单要求，将相应货品按时配送至约定地点，并和采购人员共同完成货物验收和收货确认工作。货物不符合订单要求或者已损坏的，中标人应负责免费更换，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。

（3）中标人如其未能履行投标时的相关承诺、或提供假冒伪劣货物、或存在和采购单不符的虚假交易、采购人有权取消其协议供货资格。中标人同时应承诺:采购人提出协议期内订单配送的原始凭证和进销存台账记录查询时，予以全力配合并及时提供完整原始材料。

（4）对于投标确定的供货目录外的货物，由中标人提供报价，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谈判后签订补充协议，对协议供货目录进行补充或调整。

（5）货物验收后在质保期内，如发现货物有损坏变质的(供货方引起的)，中标人应负责向原厂更换，如不能更换应退回全额货款，并按照合同规定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。

（6）合作试用期一年内，业主单位按季度对供货质量等进行评价，如超过2次不合格，业主单位有权终止合作协议，重新招标意向供应商。

二、本次实验室试剂、耗材采购的名称、规格等详见《报价货物一览表》（见附表）

三、报价文件

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含易制毒化学品资质证明）；

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（原件）；

④被授权人（或法定代表人）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；

⑤一般纳税人证明；

⑥近六个月任一个月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；

⑦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在“信用中国”无任何处罚记录、无行贿犯罪记录等作出书面承诺；

⑧实验室耗材等采购项目报价表，详见《报价货物一览表》。

上列证明材料须盖单位公章，报价材料正本一份,副本两份，必须装订成册，加盖骑缝章，并密封包装。

报价材料应于2024年3月22日下午17:30时前（北京时间）之前送至福州市晋安区金鸡山路32号福建省福州环境监测中心站，逾期报名或资料不全不予受理。

四、评定方式

评标工作将按照客观、公正、审慎的原则，根据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、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。评标方法采用最低价评标法。

五、评审原则

1、需要有三家及以上符合条件的供应商，才符合评标条件，如有不足，则需要重新挂网公开询价。若有两家及以上供应商最低价相同，则以抽签的形式确定中标单位。

2、报价材料满足报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，价格最低者推荐为意向供应商。

六、评审事项

本次邀请报价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由我站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定。评审结果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，签订实验室试剂、耗材意向供应商合同（协议），合同期为1年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，验收合格后，按季度结算，待收到正式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付清款项。

八、其他

本次评审福建省福州环境监测中心站保留最终解释权。